

## 简化字的史源与时运\*

简化是汉字乃至世界文字历史发展的基本趋势。简化字运动自清末起历50余载，终在新中国结出硕果。但简化字成为正式文字以来，却聚讼纷纭，褒贬各呈。本文试图客观描述文字及简化字的历史，简要分析简化字的若干问题，以便读者对有关简化字的褒贬纷讼形成独自判断。

### 一 文字发展的简化方向

古人曾用绳结、图画等帮助记事与交际。文字脱胎于记事图画，当每幅图画固定表达特定的语言单位时，图画便质变为文字。古埃及之圣书文字、苏美尔之钉头文字和中国古文字，许多字都似其所指实物的示意图。图画再简也重“像”，文字再繁也重“形”。古文字虽然带有深深的记事图画的象形印记，但是进入文字符号系统之后，相互矛盾又相辅相成的形与像，其主导因素已经是形而不是像。重像者相对繁，重形者相对简。古文字的象形性在

---

\*发表时使用的是笔名眸子。

历史长河中不断磨损消减，当嬗变为拼音文字时，象形因素差不多已消损殆尽。

简化是世界文字发展的大趋势。且不说圣书文字、钉头文字在当年古黎巴嫩一带的闪米特人手里质变为拼音文字，闪米特文字是当今绝大多数拼音文字的祖先，是对古文字的彻底简化。就说汉字。甲骨文、金文和小篆的成字方式是刻画铸造，只有隶书之后才书写成字。汉字由小篆发展为隶书学界称为“隶变”。隶变及其以后的楷书、行书，彻底打破了汉字的“图画”性质，逐渐建立起今汉字的笔画系统和结构系统。圆“日”成方形，“月”牙合不拢，“水”仅剩三滴（彡），“火”焰作四点（灬），彻底符号化了。在隶变过程中，汉字发生了诸多讹变，或一个形体变为不同写法，或不同写法变为一个形体，偏旁部件大量混同。今天所讲象形、会意之理据，其实都是在汉字发生大量讹变和符号化基础上的再创造。即使现在的“繁体字”，也是古汉字简化讹变的结果，与古迥异。

历史上汉字对周边影响巨大，有直接采用汉字者，有仿汉字而造新字者。譬如东邻日本用汉字，简化不少，如他们称为“略字”的“価（價）、沢（澤）、庁（廳）、気（氣）、図（圖）”等；还改造汉字形成平假名和片假名，改造办法多是简化。据统计，日本《当用汉字表》有略字131个，与中国简化字同者53个，似者9个。

当然，简化是总体发展趋势，个别汉字在发展中也有繁化现象，如“采”繁化为“採”，“从”繁化为“從”，“个”繁化为“箇、個”，“禽”繁化为“擒”，“网”繁化为“網”等。这就是说，有些简化字比繁体字更古老。

## 二 汉字之存废

西学东渐，国人看到了西方的拼音文字。鸦片战争、甲午战争

迫使国人寻求救亡保种之道。千年帝国衰败之因，先辈从不同方面探究，其中一批将之归结为教育不盛，又将教育不盛之因归结到汉字繁难。梁启超1896年《沈氏音书序》：“国恶乎强？民智斯国强矣！民恶乎智？尽天下人而读书而识字，斯民智矣！”劳乃宣1908年《进呈〈简字谱录〉折》：“是故今日欲救中国，非教育普及不可；欲教育普及，非有易识之字不可；欲为易识之字，非用拼音之法不可。”这批先哲的看法是，欲富国强民必有易识之字，制“切音字”以辅汉字或以废汉字，其主张其行动于清末之时蓬勃兴动，这就是史上有名的“切音字运动”。

切音字基本是依据汉语音韵设计的拼音文字，字形有的像日文之假名，有的用简单汉字如同后来之注音符号，有的是速记甚或数码性质的。切音字没有能够代替汉字，但是切音字运动的影响着实不小：民国初年产生了注音符号；1926年公布了《国语罗马字拼音法式》；瞿秋白等北方拉丁化方案在延安解放区曾作正式文字使用。这些又对1958年通过的《汉语拼音方案》产生了重大影响。

《汉语拼音方案》在推广普通话、帮助学习汉字、编排与检索信息、帮助创制与改进少数民族文字、帮助盲文和手语等的设计、编制各种代码、帮助外国人学习汉语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，并被国际标准化组织确定为用罗马字母拼写中文的国际标准。特别是在信息技术飞速发展的今天，汉语拼音在计算机语言输入、语料库建设、网络信息交换等方面，作用巨大。汉语拼音不是文字方案，但是极大地帮助汉字发挥作用，特别是在汉字不便或不能使用的领域大显身手，是当下语文生活须臾不可离开的语文工具。

汉字拼音化的声音，经百年呼号已较微弱，汉字存废之争亦远不如上世纪激烈。汉字能否万寿无疆，不便盲断，但是近期不会衰亡却是不争之实。应顺便指出，现在有不少人忽视汉语拼音的作用，甚至把汉语拼音同“汉字拼音化”等而同视，实非明智之举。

### 三 简化字运动

切音字运动不仅影响了拼音文字或拼音方案的设计，而且也启轳了汉字简化。简化字早年曾称俗体字、简体字、手头字、简易字、简字等，简化汉字的目的，是希望通过减少字数、简化笔画以便教育。下面是简化字运动的大事表：

1909年，陆费逵在《教育杂志》创刊号首论《普通教育应当采用俗体字》。

1920年，钱玄同在《新青年》发文力倡简体字。

1922年，钱玄同、黎锦熙、杨树达、陆基等在国语统一筹备会提出《简省现行汉字的笔画案》。

1928年，胡怀琛出版《简易字说》，收简易字300多个。

1930年，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出版刘复、李家瑞合编的《宋元以来俗字谱》，该谱是千年来简体字发展之集结。

1932年，国民政府教育部公布出版《国音常用字汇》，其中有不少简体字。

1934年，国语统一筹备会通过钱玄同《搜采固有而较适用的“简体字”案》。中国图书馆服务社出版杜定友《简字标准字表》，收简字353个。徐则敏在《论语半月刊》发表《550俗字表》。

1935年2月，上海组织手头字推行会，选定第一批推行的手头字300个。上海文化界200人及《太白》《世界知识》《译文》等15家杂志社共同发表《推行手头字缘起》。该《缘起》说：“我们日常有许多便当的字，手头上大家都这么写，可是书本上并不那么印。识一个字须得认两种以上的形体，何等不便。现在我们主张把手头字用到印刷上去，省掉读书人记忆几种字体的麻烦，使得文字比较容易识，容易写，更能普及到大众。”

1935年6月，钱玄同主编了《简体字谱》，收字2 400个。

1935年8月，经蒋介石阅批，当时的国民政府教育部公布了《第一批简体字表》，收字324个，是从钱玄同《简体字谱》中圈选的。

1936年2月，国民政府下令“不必推行”。《第一批简体字表》不到半年被废，据说是戴季陶在某会议上当众下跪，为汉字请命，称简体字毁灭中华文化（1949年之后，台湾不断有简化汉字之议，但无果而终）。

1936年10月，容庚《简体字典》出版，收字4 445个，多本自草书。同年11月，陈光尧《常用简字表》出版，收字3 150个，约一半来自草书，一半来自俗体。

1937年，北平研究所字体研究会发表《简体字表》第一表，收字1 700个。

1951年，遵循“述而不作”的精神从社会选定简体字，编成《第一批简体字表》，收字555个。

1952年拟出《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》第一稿，收字700个。

1953年11月，拟出《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》第二稿，收字338个。

1954年2月，拟订《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》第三稿，收字1 634个。

1955年10月，全国文字改革会议召开，讨论了《汉字简化方案修正草案》和《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草案》。此前，拟定的《汉字简化方案》草案经文字学家、语文教师、部队文教工作者约20万人讨论。

1956年1月28日，国务院通过《关于公布〈汉字简化方案〉的决议》。该汉字简化方案分三部分：第一部分收不能作简化偏旁用的简化字230个；第二部分收可作简化偏旁用的简化字285个；第三部分收用于简化的偏旁54个。先公布使用，然后正式分批推行。

1964年3月，《简化字总表》发布，共收简化字2 235个。

1977年12月，发布《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（草案）》（简称“二简”）。其中第一表248字在报刊和中小学教材中试用。

1978年5月，中小学教材停止试用“二简”字。7月到8月，全国报刊也先后停止试用。但“二简”的修订工作一直未停。

1986年6月24日，国务院批转国家语委《关于废除〈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（草案）〉和纠正社会用字混乱现象的请示》，指出“今后，对汉字的简化应持谨慎态度，使汉字形体在一个时期内保持相对稳定”。“二简”的修订工作也正式停止。

1986年10月10日，对1964年《简化字总表》略做调整，重新发布，使用至今。

此外，简化字也是新加坡、马来西亚等海外华人社区中的规范用字。联合国组织的中文文本使用简化字，国际汉语教学近些年来也多用简化字。香港、澳门、台湾不少人手头上写简化字，并学习简化字，阅读简化字书籍。

显然，简化字也是中华文化的瑰宝，许多简化字有悠久的历史，将简化字作为正字的讨论与实践也历经百年。应该说简化字是我们民族的历史选择，是国际社会的选择，也是当今世界上许多汉语学习者的选择。

#### 四 简繁之争讼

海内外有关简化字的文墨官司，林林总总，无外三端：一曰简化字割断文化；二曰许多简化字简得无理据或不美观；三曰简化字转换成繁体字常出错误。故而提出废简归繁，或是对简化字进行“修缮”。

说简化字割断文化，这顶“高帽子”戴得实在高了点。传统文献用的是历史字体，不识繁体字的确影响到古书阅读，但认识繁体

字并非能顺利阅读。古书用字较为混乱，异体错讹不少，阅读起来需要许多古文字知识，更需要专家的校勘整理。古代汉语和近代汉语，在词汇、语法、篇章等方面都有不同于现代汉语的特点，有多种特定的表达习惯，有今人不熟悉的人文掌故、风物制度等等，这更不是字层面的问题。此外，文化传承还牵涉到文化认同等更深层次的问题。只识简化字当然读不懂古书，有碍文化的传承，但并不见得就不热爱中国传统文化；认识繁体字并不见得就能读懂古书，并不见得就喜欢中国传统文化。20世纪初批判传统文化者，21世纪初要“去中国化”者，都是使用繁体字者，可为例证。

“亲（親）人不相见，爱（愛）人没有心”，几乎成了贬责简化字的“口头禅”。若依此理，“泪、尘、从”就应颂扬，眼水为“泪”，小土为“尘”，二人相随为“从”，比“淚、塵、從”字简义明。若依此理，许多字都有问题。比如，今人皆知主管思维与情感者是大脑而非心脏，那么，从“心（忄）”的字都得变，“有心也不能爱”；现代造“桥”，多用水泥、钢铁，木桥、石桥（礮？）已经较少，要不要将“桥”之“木”旁换成“车”旁什么的？

从书法美学的角度看，有些简化字写起来不那么好看，如“广（廣）、厂（廠）、气（氣）、声（聲）”。汉字讲求书写之美，有些简化字的确在书写上不易布局，有失衡之憾。但是这种字并不多见，且不只是在简化字中才存在，例如：“广、厂”都是古字，读ān，同“庵”，多用于人名；“卜、孑、孓、彳、孑”等字古已有之；“汽、乒、乓”等字在简化字之前就造了出来。

简繁转换出错，主要导因于“一简对多繁”现象。简化字为精简字数，曾将多字合用为一，如：

發、髮→发

干、乾、幹→干

后、後→后

面、麵→面

松、鬆→松

这些字多呈互补分布，合用一字在现代汉语系统中绝大多数不会歧解，少数可能会产生歧义，但是这种歧义多因词语问题造成，比如“白面（麵）”和“白面书生”、“生发（發）（义为‘滋生发展’）”和“生发（髮）油”。简繁转换出错，多数是因为人们缺乏基本的繁体字常识；机器自动转换闹笑话，是机器还不够“聪明”，不会结合上下文选取合适的字。研究表明引入上下文概念之后，自动转换的差错率会大大降低。换个视角看，现在港台地区的繁体字也有“一对多”的现象，比如“著”表示“着”和“著”，港台地区不做区分，简化字将其一分为二，无论是在读音还是在相关词语分辨上都有所便。

文字的本质是记录语言的符号，评价文字系统的优劣主要看其能否适应它所记录的语言。汉字至今不废，说明汉字可以胜任记录汉语的任务，可以适应当今语言技术环境。1950年之前的汉字使用，相当不规范。而简化汉字工作不仅进行了汉字简化，更重要的是进行了汉字的整理，带来了汉字系统的规范。其作用不只是在历史上为全民的文化教育作出了贡献，更保证了汉字能够适应信息时代的应用。当然，简化字并不完美，可商榷处一定会有。关键在于这些问题并不仅仅是简化字的“毛病”，而是汉字隶变之后的“通病”。台湾地区现今使用的繁体字也是经过整理的，不完全是1950年之前的用字面貌。

上面是学理层面的讨论，就技术层面看，“废简归繁”不具有可行性：其一，十几亿使用简化字的人民都要经过一段文化断裂，改变书写习惯和阅读习惯，甚至牵涉到语言使用习惯。其二，50年来，用简化字出版的印刷物汗牛充栋，大量的影视字幕，机关



单位、道路街市的标志用字、商品标牌用字、姓名用字等等都须更改。而这些都已经是中国新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支撑着中国的文化发展和经济建设。其三，计算机网络时代，要求汉字标准化，标准化的前提是保持相对稳定。如果废简归繁，或是再“修缮”简化字，已制定的汉字标准要重定、计算机字库及各种信息设备要更换，各种输入方法要重新设计和学习。特别是资源库建设是信息时代重要的工程，若文字字形改变，50余年的文字资源都须进行字形转换，这需要较长的时间和大量的资财。其四，汉字不仅是中国的，也是世界的。海外使用简化字的社区和简化字学习者，都会遇到上述困难，都须解决上述问题。

诚然，一个民族使用着有简繁差异的文字，必非好事。但是，当前在理论上和实践中，“废简归繁”或是“以简统繁”都不现实。简繁汉字都是民族之瑰宝，应当珍爱。简繁汉字属于同一文种，其间的差异或许有人为放大的成分。简化字社区的人能读繁体读物者不少，包括年轻人；繁体字社区的人笔头上也常写简化字（或称“简体字”），特别是年长者认识简体字者更多，因为简体字就来自手头，当年他们曾受到简字运动的较大影响。当前可行之策是注重简繁沟通。应认真研究简化字社区的人认识繁体字、掌握应有的繁体字知识、培养繁体字专才的问题。繁体字社区的人也应鼓励认识简化字。信息技术界应开发高质量的软件，提高简繁文本的转换质量。在文字态度上，两个社区要相互尊重，多点宽容。在各自进行文字整理时不要人为地扩大差异，要尽量往接近的方向走，以便为子孙后代留下文字统一的空间。

[原载《文史知识》2008年第9期]

